

# 孟津区统计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一) 主动公开情况。一是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提供 2023 年 2-11 月份的统计月报；二是公布《2022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发展统计公报》，印发《2022 年孟津区统计年鉴》；三是发布全区经济运行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及各专业数据分析共 20 余篇；四是主动公开区统计局 2022 年度决算报表、2023 年度预算报表等。

(二) 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单位办理信息公开相关申请 0 件。

(三) 政府信息管理。一是持续强化组织架构，建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副局长为副组长，各股室为组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统筹推进我局信息管理的各项工作。二是严格落实审核制度。健全我局信息发布、审查、协调和管理动态调整等制度。三是完善政务公开日常监测机制，加强统计分析，严格把控公开内容质量。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积极搭建平台，持续拓宽渠道，孟津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是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第一平台，通过该网站“政务公开”栏目，可以查阅我局主动公开的部门信息。

(五) 监督保障。一是定期开展培训会议，传达上级精神，深刻认识政府信息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建设工作的严肃性和必要性。二是合理配备专职工作人员，持续投入资金，充分保障提升政务服务工作的“硬实力”。三是结合统计工作实际，加强和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全方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二是统计数据方面的公开信息数量偏少；三是部分信息更新不及时，需加强主动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方面工作实效。

改进措施：一是组织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提高全体人员的政府信息公开意识，不断打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二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加强对统计法制的宣传，加强我区统计数据的分析调研，增加社会公众关心的统计资料，特别是反映孟津区经济社会运行状态等相关数据的分析和解读。三是及时更新工作动态，加强部门内部工作协调，及时、准确发布工作动态。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我局 2023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